

浦东农村推动产业融合发展

王珣 袁颖

2018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构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体系”，要求“让农民合理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收益”。国家统计局浦东调查队通过调研走访川沙、新场和合庆三镇的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典型发现：目前浦东农村地区正在依托各自的农业基础和资源，因地制宜探索各具特色的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模式，并加快拓展和延伸，为全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实践提供借鉴参考。

一、浦东新区农村产业融合现状

产业融合需要通过体制机制和利益联结进行深度融合、共生发展。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的路径基本表现为：

（一）农村一、二产业融合

1. 融合路径

利用工业工程技术、装备、设施等改造传统农业，采用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的管理方式发展高效农业，如生态农业、精准农业、智慧农业、植物工厂等，农机行业的大力扶持有利于加速一、二产业融合。

2. 融合现状

设施农业发展迅速，规模不断扩大。浦东新区现代农业设施装备水平正在持续提升：2016年，浦东新区农业机械总动力17.21万千瓦，平均每公顷耕地机械动力8千瓦；上海市农业机械总动力为122.3万千瓦，浦东新区农业机械总动力占14.1%。2017年，全区农业机械总动力17.56万千瓦，占全市比重14.4%，平均每公顷耕地机械动力9千瓦，较上年明显增加。值得注意的是，浦东新区稻、麦的机收面积均达种植面积的100%；其中水稻累计机械化种植面积8544公顷，占总面积74.8%。全区设施农业稳步发展，质量与结构不断优化，进一步加快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有力推动规模化农业生产发展。

（二）农村一、三产业融合

1. 融合路径

一方面是服务业向农业渗透，发展服务业的同时利用农业景观和生产活动开发观光农业。另一方面是利用互联网优势，以“互联网+农业”的形式实现一、三产业融合，实施数字乡村战略。

2. 融合现状

（1）融汇田园风光的民宿改造促进乡村旅游稳步发展，村民生活显著改善。《浦东新区关于促进特色民宿业发展的意见（试行）》的出台为民宿发展提供了首个官方标准。川沙新镇运用好毗邻迪士尼乐园的地理优势，精心筹谋推进民宿改造快速融入乡村旅游发展，“连民村特色民宿”已经跃升为浦东农村的一个网红地标。波光粼粼的河流、整齐连片的稻田、新鲜干净的果蔬，嫁接了田园风光的民宿改造吸引了城市人驻留在生态美好的美丽乡村。连民村的民宿改造，不仅提高了村民房屋出租、场地出

租、果蔬出售的增收效益（房屋年租金在 3.5-13.5 万元之间，逐年有 5%的递增，院落场地月租金在 300—500 元），更是带给村民不离家不离土就地务工的增收机会（不同岗位的月收入在 3000-8500 元之间），真正实现了农民增收和环境提升“双增长”。

（2）农业电商发展快速，创收效果明显。近年来，浦东现代农业发展呈现出在线化、数字化的趋势，不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包括农业龙头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都开始尝试农业生产经营的网络在线监控管理，以及农产品线上预定、结算和线下交易、销售（O2O）。比如，桂峰果蔬专业合作社利用 1 号店、淘宝网、天猫网以及自营网购平台等，转型成为具有一定规模的农业品牌电商，网络收益每月可达 3-5 万元，全年线上线下利润总额 659 万元。

（三）农村二、三产业融合

1. 融合路径

一方面是发展农村二产向三产拓展的工业旅游业，以工业生产过程、工厂风貌、产品展示为主要参观内容，开发旅游活动；另一方面是以三产的文化创意活动带动加工，通过创意、加工、制作等手段，把农村文化资源转换为各种形式的产品。

2. 融合现状

线上线下创意互动，实现农产品精深加工。“南汇水蜜桃”产业一直是浦东农业中具有地域特色的优势产业，浦东凭借“南汇水蜜桃”成为全国唯一的水蜜桃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年生产收入 3.5 亿元左右。2018 年，浦东农协与新成格林尔食品有限公司合作，通过收购“南汇水蜜桃”品牌联社成员的小桃 20 吨（单果重 3.5 两以下），创意加工成桃肉果泥的冰淇淋，这款用桃子外壳做成的“网红”桃子冰淇淋大受市场欢迎，实现了线上线下同时销售，利用“浦东水蜜桃”+“浦东制造”，让市民 365 天都能品尝桃子冰淇淋成为现实。

（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

1. 融合路径

三大产业联合开发生态休闲、旅游观光、文化传承、教育体验等多种功能，使产业之间形成“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发展格局。典型业态有农产品物流、智慧农业、工厂、牧场观光、酒庄观光等。

2. 融合现状

土地整理复垦，打造农业科技园区。合庆镇内的“万国驾校”土地复垦项目是上海市第一个土地整理复垦项目，建立了占地总面积 1080 亩的“合庆火龙果产业科技示范基地”，也是浦东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示范基地。基地走科技生态兴农之路，应用生物技术改良土壤土质，引进并研发适合浦东种植的火龙果品种、设施和技术，培育出浦东火龙果品牌；主动调整产业结构，引进高标准生产加工设备，在生产基地建设火龙果冰淇淋、果汁和酵素的深加工基地；同时，精心设计建成火龙果主题科普馆，为市民提供亲子旅游、科普教育、农业体验等活动，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2018 年，该公司总收益 6600 万元，其中：水果种植收益 2000 万元（主要农产品是火龙果）；农产品加工产品收益 4000 万元（主要生产火龙果酵素）；合庆火龙果庄园体验旅游服务收益 600 万元（主要是 12 万游览人次的门票、活动费收入等），产业之间有效融合、相互支撑。

二、存在问题

（一）产业简单排列

目前，农村的产业融合总体上处于简单的一、二、三产业排列共存状态，即 1+1+1=3。一方面，真正实现产业融合的企业数量极少，多数情况下，种、加、销、游看似齐全，却不能有效融合。比如，农家乐的经营大多是农民一边进行农业生产活动，一边务农之余在自己家里招待游客，假期性、季节性的经营特征比较明显，二者还是简单并存居多。另一方面，很多地方农村在尝试进一步优化产业融合结构、扩大产业融合规模时因用地指标、用地性质等因素受阻，只能维持浅层次排列的产业融合现状。

（二）要素流通受阻

1. 农业发展资金支撑力量不足

一是农机补贴不“贴肉”。种植户反映，现行农机补贴政策对农业机械购置实行政府采购，采购渠道和种类供给存在单一性，导致农机采购不仅价格远高于市场价，而且售后服务不及市场采购的快速和优质，农机补贴的政策效应没有充分惠及到农户。二是农业贷款困难。在对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和农业龙头企业的走访中，负责人集中反映农业生产和发展中较难获得银行贷款的资金支持。资金支持缺乏不仅阻碍农业生产规模扩大，也难以推动农村产业融合发展。

2. 农业人才储备不足

因从事农业辛苦且不被认为是体面的职业，年轻人普遍不愿意从事农业生产，而外来农民工从事农业生产的数量在逐年下降，浦东农业从业人员总量近几年持续减少，农业人才流入意愿相对不强，引入人才流失较多，农业经营主体普遍面临田间生产人手紧缺、销售管理研发人才匮乏等问题。没有人才支撑的农业势必缺乏长远发展的后劲。

3. 现代农业发展不均

浦东现代农业的科技水平不仅在全市领先，而且还走在全国前列，但传统的农业生产和经营方式仍大量存在。比如，“互联网+”已成为全国推动农业 1+3 融合的重要力量，而据浦东新区 300 户家庭农场的抽样调查显示，仅 20%的家庭农场通过电子网络平台销售过农产品，且以淘宝等电商平台为主要销售渠道，其中仅有 11 户家庭农场建立了自己的网络平台开展销售，有 28 户家庭农场借助合作社或农业企业的网络平台实行销售。浦东当地农民年龄普遍较大，认知和接受新事物的能力和意愿较低，参与到现代化农业发展的进程缓慢。

4. 用地政策与用地需求的匹配度不足

目前浦东农业生产的规模化和机械化程度逐步提高，现行农业用地政策满足不了农业生产和加工的需求，不能有力支持产业融合发展。如调查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发展需求，他们聚焦反映了种植生产中需要的农具机械停置场所、公用晒谷场等，因受用地指标限制无法落实建设从而制约生产规模扩大的问题；全区土地流转率高，但是土地零碎、不成片，导致经营主体的生产成本难以下降，扩大生产规模的信心不足；土地管理政策中缺乏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的科学布局，对生产、加工的产业链用地统筹规划缺少设计。

三、对策与建议

（一）致力“三链”重构，催生农村新业态

基于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的新契机，推动由生产链、供应链、价值链组成的一、二、三产业间的“三链”重构，推进现代农业品牌化引领、园区化布局、标准化生产、社会化服务、融合化发展，并有效利用产业融合“加法效应”和“乘法效应”，着力培育和发展多元化、创新型、全要素的“新六产”，大力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增加新动能和活力。

（二）深化农业与农村改革，疏通要素流通渠道

推进农业结构与农村制度改革，通过建设高效的运行环境疏通城乡要素流通渠道，为推动浦东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提供充足的要素保障。打破不合理体制与政策限制，承认确权基础上的要素流动和交易行为，进一步优化配置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所需的生产要素，提高全要素生产率。

（三）完善并落实相关支持政策，加速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出台相应的财政、税收与金融支持政策，明确支持主体、重点、内容与方式，对具备产业链条长、融合程度深、能显著带动农民就业和增收的龙头企业或其他形式的组织机构进行资金支持。提供具有针对性、指导性的政策支持，推动实施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程，开展信贷支农行动，加强农业灾害保险推广力度和服务深度，以增强新型经营主体的经济实力。

（四）坚持政府引导与市场开发并重，完善利益协调机制

针对当前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中利益协调机制不完善与农村收入外溢的问题，需要发挥政府引导和市场开发的双重作用。同时发挥资源配置中市场的决定性作用和地方政府的引导与服务功能，做到公平合理地分配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所取得的成果，保证各主体的合法合理利益。一方面鼓励农民参与生产经营，例如可以在合作制基础上引入股份制，吸引农民出资入股以分享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产业链上的农业下游收益；另一方面，吸引工商资本进入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中的适宜领域，通过市场与政府的双重力量实现利益共同体的多方共赢。

（五）加大技术创新与运用力度，推动品牌建设

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需要以新技术的应用保证产品质量：通过重点支持技术种养、技术对接，提升田头优质生产能力，做大做强一批农产品加工和农业服务企业；通过创新驱动发展，积极推动现代农业信息技术向农村渗透，利用现代化管理手段促进“精耕细作”，提高农产品附加值；通过组团发展、品牌推介等打造一批知名著名品牌，帮助农村高质量的农产品和涉农服务走出去。

（作者单位：国家统计局浦东调查队）